|  |  |  |
| --- | --- | --- |
| **itu-logo** | **国 际 电 信 联 盟****电信标准化局** |  |
|  | 2017年12月18日，日内瓦 |
| **文号：** | **电信标准化局第63号通函**SG2/JZ | **致：*** 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
 |
| **电话：** | +41 22 730 5855 |
| **传真：** | +41 22 730 5853 |
| **电子邮件：** | tsbsg2@itu.int | **抄送：**– ITU-T部门成员；– ITU-T第2研究组部门准成员；– 国际电联学术成员；– ITU-T第2研究组正副主席；– 电信发展局主任；–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
| **事由：** | **就已确定并建议在ITU-T第2研究组会议（2018年7月4-13日，日内瓦）上批准的ITU-T E.217建议书草案与成员国进行磋商** |

尊敬的先生/女士：

1 ITU-T第2研究组（业务提供和电信管理的运营问题）准备采用WTSA第1号决议（2016年，哈马马特，修订版）第9节所述的传统批准程序，在2018年7月4日至13日于日内瓦召开的下一次会议上批准上述ITU-T E.217建议书修订草案。有关ITU-T第2研究组会议的议程和所有相关信息将在第3/2号集体函中提供。

2 建议批准的ITU-T建议书修订草案的标题、概要及其出处见附件1。

3 本通函根据第1号决议第9.4节，就可否在即将召开的会议上审议并批准该建议书与国际电联成员国启动正式磋商。请成员国在2018年6月22日23时59分（协调世界时）前填妥并返回附件2中的表格。

4 如果70％以上的成员国在回复中支持考虑批准，将专门利用一节全体会议的时间应用批准程序。不授权如此办理的成员国应向电信标准化局主任通报其反对意见的理由并说明可能推动此项工作进展的变动。

顺致敬意！

（原件已签）

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李在摄

**附件：**2件

**附件1**

**已确定建议书草案的概要和出处**

**1 ITU-T E.217建议书的修订草案（**[**R 7**](http://www.itu.int/md/T17-SG02-R-0007)**）**

**水上通信 – 船舶电台识别码**

**概要**

为进行国际公共通信，船舶电台识别码目前仅与那些在附件A与附件B所述的编号方案中已经内置有船舶电台识别码的现有系统相关。对于那些在编号方案中不将内置船舶电台识别码的未来系统而言，船舶电台识别码将不再与国际公共通信有任何关联。由于E.217建议书的这一修订版含有E.210建议书的相关案文，因而是两项建议书的结合。此外，修订版还反映出国际海事卫星组织所提供的现有服务内所发生的变化，这些变化还影响到全球水上遇险和安全系统（GMDSS）的提供。为从历史角度确保准确性，此修订版亦反映出在E.164编号方案（ITU-T E.164建议书“国际公共通信编号方案”）从最多12位扩展至15位之前，国际海事卫星组织服务的提供详情。

**附件2**

**事由：成员国对电信标准化局第63号通函的回复：**

**“针对已确定的ITU-T E.217建议书草案与成员国进行的磋商”**

|  |  |  |  |
| --- | --- | --- | --- |
| **致：** | 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局主任Place des NationsCH 1211 Geneva 20, Switzerland | **发自：** | [姓名][正式职务][地址] |
| **传真：****电子邮件：** | +41-22-730-5853tsbdir@itu.int  | **传真：****电子邮件：** |  |
|  |  | **日期：** | [日期，][地点] |

尊敬的先生/女士：

有关就电信标准化局第63号通函中所列的已确定草案与成员国进行磋商一事，我谨向您通报我主管部门的意见，如下表所述。

|  | **请选择两个方框中的一个** |
| --- | --- |
| **ITU-T E.217建议书草案** | [ ]  **授权**第2研究组审议批准该草案（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两种方案⃝中的一种）：⃝ 无意见或无建议修改⃝ 附意见和建议的修改 |
| [ ]  **不授权**第2研究组审议批准该草案（附反对意见的理由并说明可能推动该项工作进展的可能修改概述） |

顺致敬意！

[姓名]

[正式职务]

[成员国]主管部门

\_\_\_\_\_\_\_\_\_\_\_\_\_\_